

教育部 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聯絡人：羅德發

電 話：02-7736-6823

受文者：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0月26日

發文字號：臺教技(四)字第110014600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新住民二代培力計畫格式

主旨：有關110學年度本部補助技專校院辦理新住民二代培力計畫提報事宜，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本部前於108年10月5日修正發布「教育部補助技專校院培育東南亞語言及產業專業人才計畫申請要點」，並以臺教技(四)字第1080100240C號函知各校在案。
- 二、雖受嚴重特殊嚴重傳染性肺炎疫情與邊境管制影響，本部為鼓勵學校於本計畫執行期間續薦送新住民二代學生前往東南亞國家實/見習，爰第二次徵件，收件期限至110年12月6日(星期一)。
- 三、110學年度新住民二代培力計畫本次徵件執行日期為111年1月1日至111年7月31日，學生赴東南亞國家見/實習若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與邊境管制影響，無法於執行日期內完成研修/交換者，得於核定後由學校備函檢附相關佐證資料，視疫情另案辦理展延。
- 四、請依附件格式於110年12月6日(星期一)前函報計畫紙本1式1份至本部(電子檔請寄至louis0924@mail.moe.gov.tw)，另寄送4份紙本(電子檔請寄至acexch@ntut.edu.tw)至提昇臺灣技職教育國際化工作小組(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辦理審查作業，如有相關問題，請洽提昇臺灣技職教育國際化工作小組，劉小姐02-2771-2171#3908。

正本：各公私立技專校院(不含永達技術學院、亞太創意技術學院、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南榮學校財團法人南榮科技大學、臺灣觀光學院)
副本：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提昇臺灣技職教育國際化工作小組)

裝

訂

線